

中共晋城市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党组文件

城卫体党组发〔2024〕1号

中共晋城市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党组 关于调整晋城市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领导分工的通知

区直各医疗卫生单位，局机关各股室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2024年1月30日局党组会议研究，现将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张丰亮（区卫体局党组书记）：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局党组领导下，主持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全面工作，履行系统内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。

联 系：晋城市第二人民医院

董文潇（区卫体局党组成员，区计生协会常务副会长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主持区计生协会日常工作，分管人事财务股、老龄工作与家庭发展管理股以及卫体系统安全生产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 系：晋城市眼科医院、钟家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

晋城市眼科医院、钟家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

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体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陈 喜（区卫体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分管局机关办公室、疾病预防控制与监督（职业健康）股工作，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陈建军（区卫体局一级主任科员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分管规划信息和体育股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 系：西上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西上庄街道范围内医疗机构、体育场所和托育机构的安全检查、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体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周粉香（区计生协会副会长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协助董文潇同志完成计生协会和老龄工作与家庭发展管理股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 系：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开发区街道范围内医疗机构、体育场所和托育机构的安全检查、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体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王新星（区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主持区红十字会日常工作，分管基层卫生和妇幼股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 系：区妇幼计生中心、北石店镇卫生院，包联北石店镇范围内医疗机构、体育场所和托育机构的安全检查、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体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周锦伦（区红十字会副会长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协助王新星同志完成区红十字会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系：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东街街道范围内医疗机构、体育场所和托育机构的安全检查、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生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白伟（区红十字会副主任科员）：在局党组领导下，协助重文潇同志完成党建工作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完成局党组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联系：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包联南街街道范围内医疗机构、体育场所和托育机构的安全检查、文明城市创建等涉及卫生系统的公共事务工作。

中共晋城市城区健康和体育局党组

2021 10 日

（依申请公开）